



Distr.: General
21 Nov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海洋垃圾和微塑料 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 第二次会议

2018年12月3日至7日，日内瓦

信息和监测讲习班

秘书处的说明

一、背景

1. 海洋垃圾和微塑料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第一次会议上，监测、数据和研究成为关键议题，宜由专家组进一步予以讨论，讨论可通过讲习班的形式开展。为此，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第二次会议在会议第一天安排了通过联络小组进行的讲习班讨论，以促进专家们集思广益和开展非正式交流。
2. 本说明旨在推动关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信息和监测方面的讨论，同时铭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 14.1（到 2025 年，预防和大幅减少所有各类海洋污染，特别是陆上活动造成的污染，包括海洋废弃物污染和养分污染）。
3. 综合文件（UNEP/AHEG/2018/2/2）汇总了在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第一次会议上介绍的四份讨论文件；请与会者在讨论中探讨这份综合文件所载的信息和监测备选方案。在此期间，请与会者考虑到管理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不同方面，包括风险、机遇和协同作用，并尽可能考虑到相关成本和效益。
4. 第一次会议上强调了下列领域，共同主席也对其作了总结，已确定这些领域需要进一步重点讨论：
 - (a) 联合国系统的协调；
 - (b) 创新和技术；
 - (c) 国际上商定的环境目标、方案、平台和倡议；
 - (d) 环境基线；
 - (e) 社会和经济影响；
 - (f) 有利条件。

二、信息和监测：障碍和机遇

5. 联络小组就有关议题需讨论的信息和监测方面的主要障碍和潜在机遇包括：

障碍

法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来自海洋塑料废物的海洋垃圾污染问题上，没有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协议、跨部委合作，或具有约束力的统一标准，包括食品和生态系统的污染条例，或全球层面减少海洋污染（尤其是陆地来源的污染）的可衡量的目标或时间表 减少不必要、难以回收的塑料或使用中释放微塑料的法律文书或奖励措施数量有限、信息不足，例如尽责原则、“谁污染谁付费”原则、生产者延伸责任计划，或任何形式的全球责任和赔偿机制 缺乏统一的国家主管部门或机构负责监督信息收集以及监测工作，特别是在公海上 缺乏全面的国家战略，确保工业投资的稳定性，并刺激资金从国家一级流向地方各级 缺乏政策推动因素以刺激最终市场，如回收材料的供应和需求
财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缺乏关于化石燃料范围和影响的信息，其他阻碍问题解决的不正当补贴形式 缺乏资金以开展研究、收集信息，以及监测环境、社会和经济基线，社会经济影响，政策推动因素，经济激励措施，生产、消费、贸易、报废处理，并监测市场手段和税收优惠的影响，以刺激地方基础设施投资，从而促进塑料废物的收集、处理或处置以及在环境和资金上可持续的报废处理
技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没有纳入可持续消费和生产、循环经济、生产者延伸责任、保护人类健康和生物多样性等重大原则 下列方面信息不足：产品中回收材料的使用；创新的技术基础设施，特别是在农村地区，以实现废物管理和回收、处理替代材料、在处理废水和污泥时截留微塑料；监测和调查分析技术，以助国家机构评估环境标准的遵守情况 没有相关数据，以协调制定并采纳产品再利用和回收可能性的标签标准
资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缺乏统一的监测方法和数据，以明确海洋环境中塑料和微塑料的来源、流动和范围，其对人类健康、食物链和生态系统的影响，以及相关风险和费用 缺乏以下方面的全球和国家报告标准：最终将成为废物的塑料的生产、消费、使用、报废或最终处理以及贸易，包括废物贸易管理不善的情况，如废物流向垃圾填埋场，而非经许可的设施（见 UNEP/AHEG/2018/2/INF/3 号文件备选方案 2 和 3）

机遇

备选方案 1	保持现状：例如，没有对海洋垃圾的正式全球监测，但通过现有的多边协定实现某种程度的监测，包括《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和《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以及区域海洋方案
备选方案 2	自愿方针：例如，根据地方能力和需求使用新技术以开发新的监测和信息投入的机遇
备选方案 3	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开展连贯而长期的监测、信息和研究活动的机遇

三、讨论规则

6. 为了让所有专家畅所欲言并有效参与，将邀请专家加入其中一个联络小组。各小组将由两名共同主持人带领讨论，共同主持人的人选将结合性别、地

域和兴趣领域从政府与会者以及利益攸关方和主要群体与会者中各选一名；高级专家和来自秘书处的记录员也将参与其中。共同主持人将由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的共同主席指定。

7. 请与会者参阅背景评估和综合文件（UNEP/AHEG/2018/2/2）¹，并审议信息和监测的现状、数据差距以及改进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监测工作的可能途径。

8. 会议以英文进行，只在一个联络小组提供口译。会议将采取非正式的形式；邀请所有专家都在讨论中发言。

四、需考虑的要点和预期成果

9. 联络小组将在 2018 年 6 月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第一次会议的讨论（如综合文件所述）基础上继续开展讨论，主要成果将是提出一套建议，以提交全体会议供其进一步审议。这些建议包括以下方面：信息和监测，如何克服各种障碍的提案，如何改善与现有法律文书协同作用的途径，不同国际应对方案以及国家和区域应对措施利弊。

10. 每一议题的最终建议将纳入一份成果文件并提交联合国环境大会第四届会议。

11. 尽管讨论是非正式的，但每个联络小组都将从四个问题入手探讨与其具体专题和各项障碍（如上文所列信息和监测专题的障碍）。这些问题旨在指导专家们的讨论。联络小组还不妨在讨论过程中重点探讨其他方面的问题。

12. 在信息和监测专题下，有如下四个问题：

(a) 信息和监测方面有哪些主要优先事项？

(b) 现有法律文书可如何支持这些优先事项？

(c) 备选方案 1、2 和 3（见 UNEP/AHEG/2018/2/2 号文件）分别对信息和监测有何影响？

(d) 为了克服障碍、把握机遇，今后应采取哪些措施？

13. 在探讨这些问题时，联络小组不妨考虑以下问题：

(a) 自愿或具有约束力的监测架构可能包含哪些要素？如何将其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监测工作联系起来？

(b) 国家信息应如何结合有关来源的信息以及与污染物最终位置有关的信息？

(c) 为了更好了解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现状和流动情况，区域或全球数据收集和建模可发挥何种作用？区域和全球伙伴关系及机构可如何支持数据收集和建模工作？

¹ 为推动第二次会议的讨论，海洋垃圾和微塑料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在第一次会议上请秘书处将会议上介绍的四份讨论文件汇总成一份文件：UNEP/AHEG/2018/1/2 号、UNEP/AHEG/2018/1/3 号、UNEP/AHEG/2018/1/4 号和 UNEP/AHEG/2018/1/5 号文件。四份讨论文件以及后来的综合文件可查阅：<https://papersmart.unon.org/resolution/adhoc-oeeg> 和 <https://papersmart.unon.org/resolution/second-adhoc-oeeg>。

- (d) 公民或公众科学可在信息和监测工作中发挥何种作用？
 - (e) 如何对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地区²进行监测和评估？
-

² “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地区”是指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海床和洋底及其底土。